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30人
-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21.1143万股
-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7日
- 本次限制性股票类型: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已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况

(一)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总股本的比例
MALIN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2	1.600%	0.005%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3人)		98	78.400%	0.238%
		25	20.000%	0.061%
合计		125	100%	0.3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0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度授予,则预留部分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在归属前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其他任何方式转让。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四)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归属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2-139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归属考核年度为2020-2022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三个归属期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3%。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1、若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度进行授予,则归属考核年度及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部分相同;

2、若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度进行授予,则归属考核年度为2021-2022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19年的营业收入人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3%。

注:1、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5、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管理层、人力资源部和相关业务部门将负责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绩效考评的执行过程和结果,并依据审核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归属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当年可归属的比例。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三个等级,考核评价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确定激励对象归属的比例:

评价结果	A	B	C
归属比例	100%	60%	0%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不得递延至下一年度。

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0年9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年10月9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2020年10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10月9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44名激励对象1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四)2021年3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4.80元/股调整为4.75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2-104号

证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19东科02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3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6日(星期二)至12月1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yzg600673@126.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31日发布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2月13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说明会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3日下午16:00-17:00
- (二)说明会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三)说明会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总经理:李义涛

副总经理:王文钧

独立董事:付海亮

财务总监:钟章保

董事会秘书:刘耿豪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13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6日(星期二)至12月1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yzg600673@126.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耿豪、郑琳琳

电话:0769-83370225

邮箱: yzg600673@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2-105号

证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19东科02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545,02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8%;本次股份解质押完成后,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485,2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9.02%。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22,498,354股,占其持股数量的66.7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177,879,441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为76.14%。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宜昌药业股份的通知,获悉其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 股 比 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殷东亮	40,000,000	7.34%	—	—	—	—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4%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宜昌药业股份本次解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宜昌药业股份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 股 比 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殷东亮	40,000,000	7.34%	—	—	—	—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4%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殷 勇	782,894,889	25.98	522,498,354	522,498,354	66.74	17.34	0	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98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殷 勇	782,894,889	25.98	522,498,354	522,498,354	66.74	17.34	0	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98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殷 勇	782,894,889	25.98	522,498,354	522,498,354	66.74	17.34	0	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98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殷 勇	782,894,889	25.98	522,498,354	522,498,354	66.74	17.34	0	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98	—	—	—	—	—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	—	—	—	—	—	—
解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	—	—	—	—	—
持股数量	545,023,350	—	—	—	—	—	—	—
持股比例	18.08%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	485,200,000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9.02%	—	—	—	—	—	—	—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6%	—	—	—	—	—	—	—
殷 勇	782,894,889	25.98	522,498,354	522,498,354	66.74	17.34	0	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98	—	—	—	—	—	—	—